

证券代码：688073 证券简称：毕得医药 公告编号：2024-009

##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总经理戴岚女士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认可，拟使用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自2024年1月24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0万元（含）且不高于人民币500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2024年1月24日至2024年3月19日，戴岚女士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85%，合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140.0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下限金额人民币250万元的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增

持主体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增持公司股份。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名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总经理戴岚女士。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截止增持计划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总经理戴岚女士直接持有公司29,594,629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56%；与其一致行动人戴龙先生合计控制公司52.44%的股份。

（三）本次增持计划披露前十二个月内，增持主体已披露增持计划完成情况：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共同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于2023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共同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暨增持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戴岚女士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78,7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66%，合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502.1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前述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2024年1月24日至2024年3月19日，戴岚女士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85%，合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140.0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下限金额人民币250万元的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增持公司股份。

###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政策因素等，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其他说明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总经理戴岚女士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股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以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

（二）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将根据

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